2021年度

泸县百和镇部门决算

**公开时间：2022年12月27日**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附件

第五部分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泸县百和镇人民政府职能简介：**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以及上级机关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研究并制定适合本镇实际的具体政策和措施。

2、组织制订全镇经济社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编制经济发展总体布局和产业布局。制定和组织实施全镇农业、农村、社区等城市化建设的规划和措施。

3、负责全镇社会事务管理，基层政权建设和组织建设。负责经济建设，精神文明建设，新农村新社区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4、负责辖区城乡统筹改革和发展，加快推进农房改造和集聚，大力推进农业结构调整，加快推进农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加强扶贫开发和公共服务。

5、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公共安全，建立和健全群防群治网络，增强信访和矛盾纠纷调解处置能力，维护社会稳定。

6、管理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交通、宗教、规划、土地、公安、司法、人口计生、流动人口、安全生产、生态保护、节能环保等各项行政工作。

7、负责配合协助行政区域内行政执法和部门委托授权的行政执法。

8、负责辖区绩效考核，新社会组织的管理。

9、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指导村、社区等自治组织建设，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积极培植财源，强化税收征管，努力完成全年财政预算收支任务。
2. 强化财政资金管理,确保工资和重点支出资金的需求。
3. 积极向上争取各项资金，促进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 认真落实各项财政补贴政策。
5. 切实推进扶贫工作。
6. 以规范收支为重点，加强了村级财务管理。
7. 认真落实物价政策，加强涉农收费管理。

二、机构设置

泸县百和镇人民政府下属一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7个，主要包括泸县百和镇便民服务中心、泸县百和镇中心幼儿园、泸县百和镇百和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五通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土主学校。

纳入百和镇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行政单位：泸县百和镇人民政府

2、事业单位：泸县百和镇便民服务中心、泸县百和镇中心幼儿园、泸县百和镇百和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五通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土主学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支出总计6,238.99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总计减少780.07万元，下降11.1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收入、支出减小。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6,238.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842.60万元，占93.6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6.40万元，占6.35%。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6,23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18.27万元，占75.63%；项目支出1,520.72万元，占24.37%。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6,238.99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总计减少780.07万元，下降11.11%。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度收入、支出减小。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2.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3.65%。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8.64万元，下降3.92%。主要变动原因是本年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842.6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82.39万元，占9.97%；

**教育支出（类）**支出3,438.91万元，占58.86%；

**科学技术（类）**支出0.8万元，占0.000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30.12万元，占0.5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88.52万元，占6.65%；

**卫生健康（类）**支出150.96万元，占2.58%；

**节能环保（类）**支出60.00万元，占1.03%；

**城乡社区（类）**支出50.00万元，占0.86%；

**农林水（类）**支出862.89万元，占14.77%；

**交通运输（类）**支出60.00万元，占1.03%；

**住房保障（类）**支出218.01万元，占3.7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842.60万元**，**完成预算100.03%。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31.65**万元；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43.43**万元；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105.88**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43**万元；合计支出决算为**582.39**万元，完成预算100.00%。**

**2.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17.41**万元；**小学教育（项）**支出决算为**2159.56**万元，**初中教育（项）**支出决算为**1161.94**万元；合计支出决算为**3,438.91**万元，完成预算100.00%。**

**3.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决算为**0.8**万元，完成预算100.00%。**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0.12**万元，完成预算100.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340.3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合计支出决算为**388.52**万元，完成预算100.00%。**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75.24万元；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65.40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0.32万元；合计支出决算为150.96万元，完成预算100.00%。**

**7.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100.00%。**

**8.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0.00**万元，完成预算100.00%。**

**9.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为**578.54**万元；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支出决算为**167.73**万元；目标价格补贴（款）其他目标价格补贴（项）支出决算为**116.62**万元；合计支出决算为**862.89**万元，完成预算100.00%。**

**10.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支出决算为**218.01**万元，完成预算100.00%。**

**1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60.00**万元，完成预算100.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718.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074.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643.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1.8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三公”经费按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05万元，占46.1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1.75万元，占53.89%。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05万元,**完成预算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5万元，下降0.5%。主要原因是按照三公经费逐年递减原则缩减经费支出。

其中：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1辆，其中：轿车1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0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活动、开会、下村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11.7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5万元，下降0.42%。主要原因是按照三公经费逐年递减原则缩减经费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1.75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302批次，1,578人次，具体内容包括：各级领导到镇指导工作，镇与镇之间交叉交流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6.4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百和镇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5.5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5.53万元主要用于百和镇道路清扫保洁及生活垃圾运转处理等。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25.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25.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百和镇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省、市、县相关会议精神，坚持保运转、保稳定、促发展的要求，扎实推动民生事业等方面重点工作，实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目标，将有限的资金重点放在改善民生事业上，为人民当好家理好财，努力发挥项目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提高人民群众对财政资金使用的满意度。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事业收入情况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二级预算单位经营收入情况等。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4.一般公共服务：**指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15.外交支出：**指反映政府外交事务支出。

**16.公共安全支出：**指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17.教育支出：**指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18.科学技术支出：**指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19.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指反映政府在文化、文物、体育、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方面的支出。

**2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21.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22.节能环保支出**：指反映政府节能环保支出。

**23.城乡社区支出：**指反映政府城乡社区。

**24.农林水支出：**指反映政府农林水事务支出。

**25.交通运输支出：**指反映交通运输和邮政业方面的支出。

**2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指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的支出。

**2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指反映商业服务业等方面的支出。

**28.金融支出：**指反映金融方面的支出。

**29.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指反映政府用于国土资源、海洋、测绘、地震、气象等公益服务事业方面的支出。

**30.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3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指反映政府用于粮油物资储备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1年百和镇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泸县百和镇人民政府下属一级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7个，主要包括泸县百和镇便民服务中心、泸县百和镇中心幼儿园、泸县百和镇百和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五通中心小学校、泸县百和镇百和初级中学校、泸县百和镇土主学校。

1. **机构职能**
2. 认真贯彻、宣传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和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指示；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和义务；保证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在本镇的贯彻落实。
3. 科学制定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稳定农村基本经济制度，营造良好的农村经济发展环境，搞好农村市场监督。
4. 负责本镇、村、企业党的建设和村民委员会建设；负责搞好本镇党员、干部的党风廉政建设和政务、村务公开工作；负责领导本镇群团组织和民兵武装的工作；负责指导、协调管理本镇各事业单位的工作。
5. 负责指导本镇农业产业结构的规划及调整，搞好农业技术的推广和完善工、贸、农服务体系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下达的工业、农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任务。
6. 负责搞好农村劳动力技能培训，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不断提高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水平。
7.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规划法》赋予的职责，做好本行政区域的城镇、村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
8. 负责贯彻落实各项支农惠农政策，搞好农村土地的承包、流转、管理和耕地保护及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农村集体资产财务管理工作；搞好本镇、村、社的绿化和环境治理、保护以及交通、水利、公益设施的建设、维护等项工作。
9. 负责本镇的民主法制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做好各项民事纠纷的调解，化解农村社会矛盾，保障农民合法权益，维护农村社会稳定。
10. 负责搞好本镇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提高对突发事件的预警和管理，建立健全各种应急机制。
11. 负责搞好本镇的文化、体育、教育、卫生、科技、信息、广播、电影、电视、司法、民政、户籍、社会治安，劳动保障、民族、宗教等项工作。
12. 按照计划生育目标管理责任制度，负责辖区内的计划生育工作。
13. 负责制定本镇畜牧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13、负责抓好本镇的财政、金融和税费征收协调工作。

14、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1. **人员概况**

2021年年末单位实有人数335人。其中：行政39人，事业294人，行政工勤2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6,238.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842.60万元，占93.6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6.40万元，占6.35%。

1. **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6,238.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718.27万元，占75.63%；项目支出1,520.72万元，占24.37%。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1、2021年预算编制严格按照县财政局下发的文件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按照增收节支、保障重点、优化结构、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管理，从严从紧编制预算。在编制过程中，认真核实单位实际财政供养人数和单位实有编制情况，正确编制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做到尽量细化项目资金支出预算范围和科目，及时上报相关股室进行审核，对所编制的预算予以调整通过。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对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和可行性分析，按项目实施轻重缓急的原则提前细化。

2、认真编制2021年部门年度决算报表。为真实、准确反应单位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根据县财政局要求，认真开展部门年度决算报表编制工作。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财务报表支出情况编制部门决算，决算收入、支出口径与财政局国库股、预算股和行财股以及财政大平台核对无误，报表编制无差错，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百和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在规定时间内及时将部门预算、决算、“三公”经费预算在泸县政府门户网站上予以公开。

3、部门预算执行进度情况。按《预算法》和财政有关规定，职工工资等人员经费按月发放，公用经费报计划经财政相关股室审核后及时支付，项目经费下达到我单位后及时申请划拨。在支付方式上，工资实行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及公用经费申请授权支付并采取转账支付或公务卡支付，尽量减少现金支出。

**（二）结果应用情况**

在执行各项预算资金中，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县各级财经政策规定，管好、用好每笔资金。同时，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要求也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制度，在专项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从而发挥好项目资金对项目实施的促进作用；资金拨付遵照相关要求经党组会研究决定，杜绝违规违纪事件的发生。

1. 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用途和目的，泸县百和镇人民政府健全了资金管理制度，款项支付规范，最大限度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认真执行年初预算资金计划，账务核算及时规范，保障了机关正常运转，促进了项目建设全面完成，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二）存在问题**

通过对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我们认识到，绩效管理不只是财政支出方面，而应更加注重产出及效率，这样，有利于我们强化支出的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更好地促进我们履行职责。自评发现存在基础工作管理方面，部分内控制度得不到有效执行。

**(三)改进建议**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